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8 New Media Group Limited

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發出。

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向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林芊先生(「林先生」)授出購股權(「購股權」)，可供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合共5,000,000股普通股(「股份」)(於悉數行使後且須根據購股權計劃作調整)，惟須待林先生接納，方可作實。有關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授出日期」)

所授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0.512港元(「行使價」)

行使價相等於下列三項之最高者：

- (i)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即授出日期)於聯交所刊發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股份收市價0.500港元；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刊發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股份平均收市價0.512港元；及
- (iii) 股份面值0.01港元。

授出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時：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
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 股本總數約0.18%)

購股權之歸屬期：購股權應分四期等額歸屬，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四起及於其後每週年歸屬，第一期歸屬25%購股權，其後三期各自歸屬25%購股權

購股權之有效期：每期購股權可自歸屬日期起至以下較早時間內
(待接納後) 行使：(i)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有關購股權失效之日；或(ii)授出日期起計滿七年當日，即二零二四年四月五日

授出購股權之代價：林先生於接納獲授購股權時須支付1.00港元

於授出日期，本公司有2,766,992,628股已發行股份。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及批准向林先生授出購股權。

代表董事會
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曉松

香港，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

- (1) 執行董事劉曉松先生及廖本良先生；及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耀光先生、吳士宏女士及李峰先生。